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 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 月15日以电话、邮件或书面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,实际出席的 董事9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雅军先生召集和主持,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 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;

经审议,董事会通过了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(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 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)。

董事会认为,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 公司经营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受让控股孙公司江苏亿程慧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5%股 权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董事会同意公司受让全资子公司广州亿程交通信息集团有限公司持 有的江苏亿程慧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55%股权,由于相关股权并未实缴出资,本 次公司受让此部分股权的交易价格为0元。江苏亿程慧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注册 资本为 5000 万人民币, 经营范围为汽车的设计与研发;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; 计



算机软件开发;通信系统工程;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;雷达、导航与测控系统安装工程;电子、通信与自动控制领域内的技术研究、技术开发、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;交通运输咨询服务;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咨询、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;通信工程;增值电信服务;电子设备销售等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,公司直接持有江苏亿程慧联汽车科技有限公司55%股权,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票 9 票, 反对票 0 票, 弃权票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宁现代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5 日